

睢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睢信用办〔2023〕13号

关于开展2023年社会信用 常态化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办），开发区、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成员单位：
为加快推进我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进一步提升广大居民、企业诚信意识，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社会环境，根据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要求，县信用办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社会信用常态化宣传，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弘扬诚信文化、建设信用睢县”为主题，以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为主要内容，以推进诚信文化建设、建立守信激励和

失信惩戒机制为重点，以推进行业信用建设、信用服务市场发展为支撑，以提高全社会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为目的，坚持以人为本，全力营造“守信光荣、失信可耻”的浓厚氛围，使诚实守信成为全民的自觉行为规范，为依法治县和社会文明创造有利条件。

二、宣传时间

将诚信宣传作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一项日常工作，加强常态化宣传，每月至少宣传一次，形成文字材料及时报送县信用办，并积极向上级主管部门、各类报纸、新闻头条、学习强国等各大新闻媒体推送各自的工作亮点。逐步形成常态化宣传工作模式，让“知信、用信、维信、用信”成为民众的日常，成为社会民、政、商各领域的自觉行为规范。

三、宣传内容

(一) 张贴宣传标语。在人流密集地设置公益性社会信用宣传广告、张贴标语。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成员单位在单位门口、楼道走廊等显著位置摆放宣传册，有电子显示屏的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各乡镇在辖区文化广场、重要路口设置长期公益性广告，在

人口密集居住的社区张贴或悬挂宣传标语。（责任单位：各乡镇、凤城街道、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成员单位）

（二）开展媒体宣传。利用报纸、电视台、政府网站等媒体开设“信用睢县”专栏，在重点时段、重点板块刊播诚信建设公益广告及宣传语，宣传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政策法规，普及信用知识（信用“双公示”、信用“红黑名单”、联合惩戒、信用记录、信用报告、信用评级、金融征信、A级纳税人、失信被执行人等），报道全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情况。同时，利用微博、微信公众号、新闻客户端，推送一批以“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为主题的博文、帖文、图片和知识，在全社会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责任单位：各乡镇、凤城街道、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成员单位）。

（三）设立集中宣传日。在“6.14 信用记录关爱日”组织集中宣传，由县信用办牵头，组织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成员单位、各金融机构，设立宣传咨询服务台，通过制作信用宣传展板、悬挂横幅、发放宣传页和倡议书等方式，集中开展信用宣传活动。各临街单位在单位门口悬挂宣传标语，有电子显示屏的滚动播放宣传标语。（责任单位：各乡镇、凤城街道、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成员单位）

（四）开展诚信宣传“六进”活动。组织开展诚信文化“进机关、进企业、进校园、进基层、进商场、进社区”活动。宣传诚实守

信典型和对其“信易+”的各种激励优惠措施，曝光一批典型失信案例以及对其实施惩戒的措施，将诚实守信理念贯穿于民、商、学、管各领域，在全社会形成“褒扬诚信、惩戒失信”的浓厚氛围。（责任单位：各乡镇、凤城街道、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成员单位）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实施。各乡镇、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认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宣传活动的重要意义，认真安排部署，周密组织实施；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结合实际组织开展各类宣传活动，确保达到预期目的。县信用办将组织开展专项督查，督查结果作为年度考核的一项重要指标。

（二）创新方式，营造良好氛围。各乡镇、各部门、各单位要根据地域、行业特点，充分利用互联网、媒体等宣传媒介，搞好工作创新，活化宣传方式，增强宣传活动的感染力，在全社会营造诚实守信的浓厚氛围。

（三）注重总结，确保宣传效果。各乡镇办、各部门、各单位要把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宣传活动与日常管理工作紧密结合起来，真正达到诚信宣传工作常态化，并于每月 25 日前将简

报或者开展活动的总结、图片、视频及相关新闻报道等资料和网络衔接报县信用办（县政府四楼 426 房间）。

电话：0370-6057820，邮箱：sxjjtzgg@126.com

睢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3月10日

